

广水市三里河桥重建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HBGS-202204SZ-014001001)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GS-202204SZ-014001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水市三里河桥重建工程项目设计施工（EPC）总承包已由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以关于广水市三里河桥重建工程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广发改审批服务[2022]208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水市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自筹资金：100.0%，招标人为广水市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兴立众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广水市应山街道办事处三里河南北大桥

建设规模：（1）该项目为桥梁改造工程，道路工程仅包含桥梁两侧道路中央分隔带破除及路基路面拼宽新建，同时对三里河路与应广大道错位交叉口进行改造，破除现状人行道及公园绿化，向西拓宽车行道、新建人行道。（2）路线设计起点桩号K0+000接现状永阳大道、应山大道、三环路和应广大道交叉口转盘，路线从西向东延伸，终点桩号K0+460处接现状应广大道，路线全长460m。其中西侧接线长度为159.76m，东侧接线长度为172.16m。全线设置两处平曲线，圆曲线半径分别为500m和800m。（3）三里河桥全长128.08m，起点桩号K0+159.76，中心桩号K0+223.8，终点桩号K0+287.84。1、三里河桥标准横断面布置为3m（人

行道)+4m(非机动车道)+21.5m(车行道)+4m(非机动车道)+3m(人行道)=35.5m。2、三里河桥西侧应广大道展宽段横断面布置为3m(人行道)+3m(非机动车道)+28.5m(车行道)+3m(非机动车道)+3m(人行道)=40.5m。3、三里河桥东侧应广大道展宽段横断面布置为6m(人行道+树池)+4m(非机动车道)+2m侧分带+18.5m(车行道)+3m中分带+18.5m(车行道)+2m侧分带+4m(非机动车道)+6m(人行道+树池)=64m。

其他：/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建设工程总承包（含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设计范围：深化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及施工图预算（或工程量清单）及施工期设计现场服务工作。采购及施工总承包范围：设备和材料采购及设备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试运行、竣工验收、缺陷责任修补、工程移交、质保期内的保修工作等，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计划工期：210(其中:含30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2-05-13

合同估算价：3470.93万元

2.3其他：合同估算价：3470.93万元（工程费用3235.08万元，设计费用52.32万元，预备费183.53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2）资质要求：施工方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和营业执照；设计方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

质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营业执照。（3）财务要求：投标人必须提供近三年（2018、2019、2020年度）财务报告，新成立的单位若有或应有按最近的年份提供，财务报告反映企业状况良好，近三年平均利润大于0元（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双方均须提供）。（4）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五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接过1项工程总承包（EPC）项目业绩（提供网页版中标公示、中标通知书及合同）。（5）拟派项目主要人员资格要求：①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②施工技术负责人应具备市政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③拟派五大员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其中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均需具备相应岗位证书，安全员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④设计负责人须具备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职称；（6）信誉要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单位均应满足）：①. 没有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②. 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③. 没有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④. 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⑤.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并附查询结果截图；⑥.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附查询结果截图；⑦.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派的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近三年内没有行贿犯罪行为，提供无行贿犯罪行为的声明；⑧. 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①联合体成员单位不超过2家，且施工单位为联合体牵头人；②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成员单位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建设单位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就工程总承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同一标段中的投标。

3.3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 个标段投标。

3.4其它要求：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下载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2年04月14日至2022年04月18日24：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2年05月06日 09时00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版CA（标证通）或办理CA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 投标相关事宜

/。

7.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hbbidcloud.cn/>、中国广水网<http://www.zggsw.gov.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水市城市更新投资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湖北兴立众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水市应办九龙河社区滨河东路 地址：广水市永阳大道40号

邮编： 邮编：

联系人：周馨 联系人：付春红

电话：0722-6259528 电话：0722-6239009

传真： 传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网址：

网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备注：

2022年04月13日